我爱我家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《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 通知书》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 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我爱我家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近日收到中国证券 监督管理委员会(以下简称"中国证监会")出具的《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 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》(212169号)。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《我爱 我家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(A 股上交所主板和深交所 主板、B 股)核准》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,现需要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 就有关问题作出书面说明和解释,并在30天内向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部门提 交书面回复意见。

公司与相关中介机构将按照上述通知书的要求,积极推进相关工作,认真对 反馈意见有关问题进行逐项落实, 在规定期限内及时披露反馈意见回复, 并向中 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部门报送反馈意见书面回复材料。

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,能否获得核准以及 最终获得核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。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对该事项的审核进 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我爱我家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9月2日